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海口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闫嘉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点提示：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3-30），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

3.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

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和核销。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重点提示：《关于 2022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的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12。

4.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重点提示：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十节财务报告”相关内容。公告编号 2023-15。

5.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及未来的发展预期相匹配，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需求。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重点提示：《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编号：2023-13）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6.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客观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重点提示：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3-15）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16）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7.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重点提示：公司《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公告编号：2023-17）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8. 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在内部控制的健全和完善方面开展了扎实深入的工作，构建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充分有效的实施。《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管理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重点提示：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3-19，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重点提示：公司《关于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3-21）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公司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重点提示：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于 2023 年公司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2）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1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